

生命科学学院2023年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附加项目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健全完善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机制，鼓励学生全面发展，根据《关于印发<宁夏大学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宁大校发〔2022〕157号）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订附加项目考核办法。附加项目主要包括学生在校期间参军入伍服兵役、取得的科研成果、科研竞赛获奖、参加志愿者服务以及到国际组织实习等。

一、分值分配

附加项目成绩共计8分，其中：学生在校期间参军入伍服兵役的最高得分不超过2分；科研成果最高得分不超过2分；科研竞赛奖励最高得分不超过2分；参加志愿者服务活动最高得分不超过1分；到国际组织实习最高得分不超过1分。

二、考核办法

（一）参军入伍服兵役

依据学生服兵役年限和综合表现进行量化评分：服兵役3年以上，或服义务兵役2年并获师级荣誉称号及以上者，计2.0分；服义务兵役2年并获团级荣誉称号者，计1.5分；服义务兵役2年，计1.0分。

（二）参加志愿者服务

1. 加分原则

参加地市级以上志愿者服务等活动中表现突出者的最高得分不超过1分，可依据学生综合表现和活动效果划分为3档，每档间分差不超过0.4分。志愿服务证明及表彰文件原则上只认可由党政机关（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也包括各级党政机关派出机构、直属事业单位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颁发提供的及党政机关授

权的（需提供授权文件）颁发提供的，并加盖公章；非党政机关的社会组织和团体单独授予的志愿服务活动证明，原则上不予认定。志愿服务时长及证明统计截止时间为为申请推免年度的8月31日前。

2. 加分类别

（1）学生第二课堂成绩单记录志愿服务时长。根据学生第二课堂成绩单中志愿服务总时长进行认定。

（2）志愿服务活动证明。参加地市级以上志愿服务活动取得相关证明者。

3. 加分规则

（1）志愿服务加分采取志愿服务总时长和志愿服务活动证明双轨加分；

（2）以上两项加分类别由申请者自行选择其中一项进行加分，各类别计分不进行累加；

（3）最终得分只取加分类别中较高的一项进行认定。

4. 奖励办法

（1）志愿服务时长加分

学生志愿服务时长以X表示，单位小时。根据第二课堂系统中记录的学生志愿服务总时长，划分三个档次，各档次加分参考如下。

志愿服务时长（小时）	分值
$60 \leq X \leq 80$	0.4
$81 \leq X \leq 100$	0.7
$X \geq 101$	1.0

（2）志愿服务证明加分

学生参加地市级以上会展赛事、文化传播、环境保护、支教调研、社会关爱等志愿服务活动或获得地市级以上志愿服务表彰，由学生本人提供证书原件或表彰文件等证明，学院专家工作小组审核后予以认定。

级别	分值
国家级及以上	1.0
省部级及以上	0.7
地市级及以上	0.4

（三）国际组织实习

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高等教育创新中心、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难民营、上海合作组织等国际组织中实习的，根据实习时长和服务证明等划分为3档。国际组织实习时长统计截止时间为为申请推免年度的8月31日前。加分标准如下：

实习时长	分值
6个月（含）以上	1.0
3-6个月（含3个月）	0.7
2-3个月	0.4

（四）特殊学术专长

申请推免资格学生提交的特殊学术专长佐证材料由专家审核小组进行审核鉴定，并组织学生在学院进行公开答辩，专家审核小组实名制现场评

分。

1. 科研论文

(1) 中国科技高质量期刊论文（T2 及以上）、SCI 查引论文（中科院大类 3 区及以上）、学会评定的高质量 A 类学术会议论文，计 2.0 分；

(2) 中国科技高质量期刊论文（T3）、SCI 查引论文（中科院大类 4 区）、EI 全文收录论文、学会评定的高质量 B 类学术会议论文，计 1.5 分；

(3) 一般核心期刊，计 1.0 分。

2. 竞赛奖励

学生参加科研竞赛奖励得分参考下表中分值，乘以项目成员排名权重分配系数，为该获奖项目个人得分。科研竞赛获奖排名前七的主力队员；同一项目获不同竞赛、不同等级奖励者，计分取最高分，不进行累加；所有加分项目应有官方文件或证书原件予以证实，且获奖截止时间为申请推免年度的 8 月 31 日前。

竞赛级别	获奖层次	总分	获奖等级	得分
I 类竞赛 (互联网+、挑战杯)	国家级	2.000	一等奖以上	2
			二等奖	1.8
			三等奖	1.6
II 类竞赛 (入选“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排行榜”的竞赛项目)	国家级	1.600	一等奖以上	1.6
			二等奖	1.44
			三等奖	1.28
全国性其他竞赛	国家级	1.280	一等奖以上	1.280
			二等奖	1.152
			三等奖	1.024

科研竞赛项目成员排名权重分配系数							
项目署名总人数	团队成员排名次序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一人	1/1						
二人	2/3	1/3					
三人	3/6	2/6	1/6				
四人	5/11	3/11	2/11	1/11			
五人	7/18	5/18	3/18	2/18	1/18		
六人	10/26	6/26	4/26	3/26	2/26	1/26	
七人	12/36	8/36	6/36	4/36	3/36	2/36	1/36

三、其他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学科研办公室负责解释。

生命科学学院

2022年9月9日